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7年 12月 12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吴桂昌先生关于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 通知,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2017 年 12 月 7 日,吴桂昌先生将质押给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计 42,620,000 股公司股票解除质押,相关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 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。

2、股东部分股份再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 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 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吴桂昌	是	45, 000, 000	2017-12-12	广州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	27. 26%	个人融资
合计	_	45, 000, 000	_	_	27. 26%	_

3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吴桂昌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65,058,655 股,占本公 司总股本的 11.10%。本次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,吴桂昌先生累计质押 本公司股票 131, 315, 000 股, 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9.56%, 占公司股份 总数的 8.83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表;
- 2、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证券成交查询单;
- 3、关于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

特此公告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2日